

2023 年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的主要职责是：负责协助管理、指导我区学前教育工作；组织开展我区幼儿园、托儿所、看护点教育教学研究、培训和教改，协助规范学前教育办学秩序等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我单位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教研业务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中心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79.92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9.92	本年支出合计	279.92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9.92	支出总计	279.92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79.92	279.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4.50	2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4.50	2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5.42	255.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5.42	255.4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9.92	83.13	196.8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79.92	83.13	196.8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4.50	0.00	24.5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4.50	0.00	24.50	0.00	0.00	0.00	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255.42	83.13	172.30	0.00	0.00	0.00	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255.42	83.13	172.3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79.9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279.92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9.92	本年支出合计	279.92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9.92	支出总计	279.92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79. 92	83. 13	196. 80
205	279. 92	83. 13	196. 80
20502	24. 50	0. 00	24. 50
2050201	24. 50	0. 00	24. 50
20599	255. 42	83. 13	172. 30
2059999	255. 42	83. 13	172. 3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83.13
[301]工资福利支出	66.98
[30102]津贴补贴	40.66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71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3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94
[30201]办公费	3.00
[30204]手续费	0.40
[30211]差旅费	0.60
[30214]租赁费	1.00
[30216]培训费	0.2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8]专用材料费	0. 90
[30226]劳务费	2. 70
[30228]工会经费	1. 63
[30229]福利费	1. 6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83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2.20	2.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20	2.2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2.2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96. 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30
[30202]印刷费	2. 00
[30203]咨询费	25. 00
[30204]手续费	0. 60
[30211]差旅费	11. 40
[30226]劳务费	98. 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 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 50
[30308]助学金	24. 50

注： 无。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83.13	83.13	83.1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合计	66.98	66.98	66.9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合计	16.14	16.14	16.1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资本性等支出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83.13	83.13	83.1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6.98	66.98	66.9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14	16.14	16.14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196.80	196.80	196.80	0.00	0.00	0.00	0.00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196.80	196.80	196.80	0.00	0.00	0.00	0.00	
区教育局职称机构专项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办法》的通知（（教督〔2020〕1 号和《《广州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精神，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加强幼儿园课程建设与质量管理，制定幼儿园课程指南、园长课程管理指导意见，健全各级学前教育教科研指导体系，健全幼儿园保教质量动态监测督导评估体系，提高保教质量。继续完善我区幼教教研架构，采取分片管理与分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组教研相结合的形式,建立健全学前教育教研指导责任区机制,保障工作经费,以促进区学前教育高质量发展。
区教育局特殊教育经费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保证学前融合教育的正常开展,努力实现学前特殊儿童的科学教养。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	24.50	24.50	24.50	0.00	0.00	0.00	0.00	按时下拨资助款,对照文件指引足额下拨,提高群众对资助工作的满意度,促进教育公平。
(穗财教【2021】169号) 市教育局学前教育财政补助项目_划转011001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对普惠性幼儿园进行生均定额补助,扶持普惠性幼儿园发展,确保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50%,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80%。
2020年省级教育发展专项 (推进教育现	42.30	42.30	42.30	0.00	0.00	0.00	0.00	项目结项时须按要求提交成果材料,经过三年的研究,项目组形成了丰富的成果,此经费须用于保障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学前教育指导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代及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建设用途)学前教育发展资金(结转)								这项工作的顺利完成。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3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279.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9.45 万元，下降 54.06%，主要原因是学前教育资助政策调整后符合二类资助对象人员减少，导致资助资金减少；支出预算 279.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29.45 万元，下降 54.06%，主要原因是学前教育资助政策调整后符合二类资助对象人员减少，导致资助资金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2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3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9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9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000.12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00 平方米，车辆 1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 万元，主要是无购置计划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学前教育幼儿资助（穗财教【2021】169 号）市 教育局学前教育财政补助项目_划 转 011001	50.00	1. 按标准核查资助对象，确定人数； 2. 按时下拨资助款，及时下拨； 3. 对照文件指引，按照不低于 300 元每人每学年足额下拨； 4. 做好政策宣传指导解释工作，提高群众对资助工作的满

		意度； 5. 下拨资助款项，促进区域学前教育公平。
--	--	------------------------------

注： 无备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